

## 职业卫生评价项目信息网上公开表

用人单位 (建设单位)名称	禹州市伯特利耐火材料厂	联系人	李占锋
地理位置	河南省禹州市茱庄镇缸瓷窑村。		
项目名称	禹州市伯特利耐火材料厂职业病危害现状评价		
项目简介	禹州市伯特利耐火材料厂位于河南省禹州市茱庄镇缸瓷窑村，成立于2015年11月，并于当年投产。经营范围包括耐火材料加工、销售。		
项目负责人	王伟超		
现场调查人	王伟超、李涛		
现场调查时间	2024.6.24	用人单位陪同人	李占锋
现场采样、检测人员	王伟超、李文岗		
采样、检测 时间	2024.7.1~2024.7.3	用人单位陪同人	李占锋
报告完成日期	2024.9.20	报告编号	DX/XP-ZP240716
用人单位 (建设项目)存在的职业 病危害因素及检 测结果	存在的职业病危害因素：粉尘、毒物（一氧化碳、氢氧化钠）、物理因素（工频电场、高温、噪声） 检测结果：用人单位各工种接触的职业病危害因素浓度/强度均不超过职业接触限值。		
评价结论与建议	结论：用人单位总体布局、生产工艺合理，部分设备布局不合理。辅助用室满足员工的使用需求，个体防护用品的发放满足相关标准规范要求，职业病危害防护设施满足相关标准要求，职业健康监护部分符合要求，职业卫生管理基本满足相关要求。 建议：（1）加强颚式破碎机、磨机、压砖机等高噪声设备的维护，定期加注润滑脂等。 （2）严格落实职业病防护设施检维修制度，加强设备、防护设施的管理和维护，确保各通风除尘系统管道、除尘器、脱硫装置等职业病防护设施能够正常、有效运转。 （3）完善各有害工作岗位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结果的告知。 （4）用人单位主要负责人和职业卫生管理人员应参加职业卫生取		

证培训并取得培训合格证书。

(5) 按照《职业卫生档案管理规范》(安监总厅安健〔2013〕171号)的要求,完善及落实职业卫生各项档案制度。

(6) 应严格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》的相关规定,对所有接触职业病危害因素的作业工人进行上岗前、在岗期间和离岗时的职业健康检查,完善劳动者个人职业健康监护档案。

(7) 进一步加强个体防护用品的发放、使用及管理,将个体防护用品的使用方法、注意事项纳入日常培训中,要求进入工作场所的作业工人必须佩戴个体防护用品。

技术审查专家组  
评审意见

—

现场影像资料

